

证券代码：300067

证券简称：安诺其

公告编号：2022-047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7月7日，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安诺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精细”）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东营分行”）申请最高限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的项目贷款，并接受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营安诺其纺织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营安诺其”）及全资子公司烟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精细”）的担保，同时山东精细以土地使用权及该贷款项目对应的在建工程、设备进行抵押担保。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2年度银行授信及担保预计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2年1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2022年1月24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2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2022年度向银行或其他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140,000万元人民币及1,000万元美元的授信额度，另外考虑2022年度全资子公司山东精细项目建设投资的需要，拟视项目实际推进情况申请专项项目授信额度30,000万元。为保证上述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实施，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公司的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6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营安诺其、烟台精细及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山东精细项目贷款提供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山东精细以其该贷款项目对应的全部土地和在建工程，以及该项目完工形成的全部资产进行抵押担保或在满足抵押条件后追加抵押担保。

上述授信及担保额度有效期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议案中的各项授信和担保业务，每笔授信及担保金额依据议案里的相关约定签署，最终实际授信及有关担保金额将不超过本议案里的约定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关

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2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二、对外担保及抵押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精细向兴业银行东营分行申请最高限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的项目贷款，并接受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营安诺其及全资子公司烟台精细的担保。2022年7月7日山东精细与兴业银行东营分行签署了《借款合同》；本公司、东营安诺其、烟台精细分别与兴业银行东营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东营安诺其、烟台精细为山东精细在兴业银行东营分行的30,000万元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山东精细与兴业银行东营分行签署了《抵押合同》，合同约定山东精细以土地使用权及高档差别化分散染料及配套建设项目在建工程、设备为山东精细在兴业银行东营分行的30,000万元项目贷款提供抵押保证担保。

（一）本次担保及抵押后，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担保及抵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实际发生日 (协议签署日)	担保协议金额	实际担保余额	担保的主债权期间	担保方式
1	东营安诺其纺织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2021-5-24	10,000	2,000	2021/5/24-2022/3/31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东营安诺其纺织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2021-8-5	10,000	4,000	2021/8/5-2022/8/4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	东营安诺其纺织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陀支行	2022-2-28	9,000	5,000	2022/2/28-2023/2/27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安诺其纺织材料有限公司、烟台安诺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安诺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分行	2022-7-7	30,000	0	2022/7/7-2030/7/7	连带责任担保
	2022-7-7			2022/7/7-2030/7/7			抵押担保	

(二) 截止本公告日，已审议的担保额度内实际使用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经审批的担保额度	截至目前已使用担保额度	剩余可用额度
1	东营安诺其纺织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0	11,000	34,000
2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安诺其纺织材料有限公司、烟台安诺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安诺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30,000	0	30,000
	山东安诺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上述担保额度均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三、本次借款、担保及抵押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借款协议

- 1、借款规模：人民币30,000万元整
- 2、借款期限：8年，自2022年7月7日至2030年7月7日
- 3、借款用途：用于高档差别化分散染料及配套建设项目的建设

(二)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分行

2、保证人：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安诺其纺织材料有限公司、烟台安诺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3、保证金额：30,000万元人民币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主合同项向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统称“被担保债权”）。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是指债权人采取诉讼、仲裁、向公证机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等方式实现债权时支付的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6、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抵押协议的主要内容

1、抵押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分行

2、抵押人：山东安诺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3、抵押物：土地使用权及高档差别化分散染料及配套建设项目在建工程、设备

4、抵押担保范围：主合同项向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保管担保财产费、抵押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统称“被担保债权”）。抵押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是指抵押权人采取诉讼、仲裁、向公证机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等方式实现债权时支付的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5、抵押期限：2022/7/7-2030/7/7，如抵押期限届满被担保债权未完全清偿的，则抵押权人依法享有抵押权不变、抵押人应办妥续抵押登记手续。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仅存在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事项，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全资子公司对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11,000万元人民币，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4.77%。本次新增担保金额为30,000万元，该笔担保事项下暂未发生债务，目前尚未占用担保额度。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全资子公司山东精细与兴业银行东营分行签署的《借款合同》

2、本公司与兴业银行东营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 3、全资子公司东营安诺其与兴业银行东营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 4、全资子公司烟台精细与兴业银行东营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 5、全资子公司山东精细与兴业银行东营分行签署的《抵押合同》。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九日